



如何以更优检察履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 本报记者 张昊

“忠诚践行党的全面领导,既要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更要自觉以检察履职维护和捍卫党的全面领导。”

“办案是否公正、处理是否妥当,‘感受’的主体是人民群众,‘判卷人’是人民群众。”

……
近日,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刚结束,全国检察长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即以视频形式,“一竿子插到底”开到基层检察机关。会议部署了2023年和今后一个时期检察工作,对“以检察工作现代化融入和助力政法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提出明确要求。

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

历史地看:检察工作恰逢最好发展时期;发展地看:检察工作面临更高履职要求。

检察工作现代化是政法工作现代化、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题中应有之义。检察工作现代化有哪些内涵?会议强调,检察机关是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参与者、推动者。要坚持系统观念、胸怀“国之大者”,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政法工作现代化大局中,思考和谋划检察工作现代化的思路、方法和路径。

检察工作现代化是一项长期艰巨的历史任务,循道而行,功成事遂。会议指出,必须坚持检察工作全方位现代化。检察工作现代化是监督理念、体系、机制、

能力的现代化,是政治建设、业务建设、队伍建设、基层基础建设的现代化,涉及检察工作方方面面,要切实增强系统性、协调性,注重系统集成,确保统筹兼顾、相辅相成。

会议要求,以自信自立自强精神,从深化检察改革、加强队伍建设、实施数字检察战略、优化检务管理、强化基层建设五个方面,一体推进检察工作自身现代化建设。

切实履行检察职能

如何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服务中国式现代化?行动是最好的脚注。

会议要求,把党和国家工作的中心任务与首要任务,切实履行检察职能,从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厚植执政的政治根基三个方面,加强法律监督——

宽严相济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依法惩治严重暴力犯罪、盗抢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犯罪;积极参与安全生产风险等专项整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对黑恶势力露头就打,切勿死灰复燃。要统筹、规范适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坚持以诉源治理促进社会治理。结合监督办案,依法延伸法律监督职能,促进堵漏建制,完善治理,防

范违法犯罪反复多发,持续跟进最高检第一至八号检察建议落实,协同有关职能部门深化源头治理。针对社会治理突出问题,积极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法律监督由个案监督向类案监督拓展。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增强建议“刚性”。

着力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融合履职,以专业办案团队强化综合司法保护。最高检和各省院知产办带头办理影响性、引领性案件,加强办案指导,深化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认真落实最高检关于促进科技生产力发展13条检察政策,审慎办理涉高科技人才各类案件。

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加强涉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案件办理工作,严惩侵犯民营企业利益的合同诈骗、强迫交易等犯罪。探索建立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合规司法制度。持续完善和落实好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推动涉案企业合规立法。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依法惩治金融领域犯罪,高度重视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加大反洗钱力度,加强追赃挽损工作。加强最高检驻中国证监会检察室建设,深入落实最高检与中国证监会签的协作意见,完善证券检察体制机制。认真落实反垄断法,加强反垄断司法,积极探索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领域公益诉讼。

用最严密法治保障绿色发展。充分运用刑事打击、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等多种手段,加强与各职能部门衔接配合,持续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围绕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民生司法保障。依法打击“黑职介”、虚假招聘等违法犯罪活动,依法办理涉及劳动纠纷、就业纠纷的民事行政监督案件,切实加强劳动者权益领域公益诉讼。

积极参与反腐败斗争。加强与纪委监委协作配合,切实履行职务犯罪检察职能。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加大惩治行贿犯罪力度。

注重“实质性化解”群众合理合法诉求。深化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开展重复信访实质性化解专项行动,常态化推进公开听证、民事和解、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工作。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深化未成年人检察业务集中统一办理,增强协同履职意识,以检察履职促进“六大保护”走深走实。

深化军地检察协作。坚决惩治各类危害国防利益、军队建设和军人军属权益犯罪,加大对破坏军事设施、侵占军用土地、影响飞行训练安全等涉军公益诉讼案件的办理力度。

提高法律监督水平

开局谋划,踏上征程。会议结合“四大检察”检察职能,部署了新的一年提高法律监督水平工作重点——

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活动的监督。在刑事司法中,检察机关协同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直接参与刑事案件办理,能够更直接及时发现和监督执法司法活动中的违法问题,这种

“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的特殊优势要进一步坚持和拓展。

加强民事诉讼精准监督。深入贯彻实施民法典,深化精准监督理念,加强对生效裁判、司法调解书以及审判人员违法、执行活动的监督,聚焦具有引领价值的典型案件提出抗诉,发挥对类案的指导作用。要进一步规范民事检察依职权监督,注重运用类案检察建议,提升监督效果。常态化开展虚假诉讼专项监督,做到对“事”监督与对“人”监督相结合。

加强行政检察工作。统筹推进行政生效裁判、审判和执行活动的监督,完善行政公益诉讼工作机制。要着力加强行政违法行为监督,积极稳妥推进这项工作,重在把握“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中”和“督促其纠正”。

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完善公益诉讼制度”的部署,深化实践是基础。要突出抓好法定领域公益诉讼办案工作,不断提升办案质效,推动检察公益诉讼专门立法。

加强侦办司法人员职务犯罪工作。各级检察机关在加强执法司法活动制约监督的同时,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要加大侦办力度,促进司法公正。

借春风行万里,为者常成。
新时代新征程上,检察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全国检察机关正奋力谱写新时代新征程检察事业新篇章,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能动履职为未成年人撑起法治晴空

□ 赵文静

过去的一年,天津检察机关着力提升未成年人检察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健全检察专门办案组织,实行“捕、诉、监、防、教”一体化工作模式,实现了对未成年人全程、全面、有效的司法保护。

同时,天津检察机关对涉案未成年人实现社会调查全覆盖,联合公安、法院等相关单位推动落实犯罪记录封存制度,根据个案不同情况和监护履职中存在的问题,制发“督促监护令”,督促、引导、帮助监护人正确履行监护职责,做好家庭教育。2022年,天津检察机关共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复学156人次,向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制发“督促监护令”153份。

2023年,天津检察机关将持续统筹推进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通过检察履职,进一步促进司法保护与“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五大保护相融与共,整体落实,真正实现“1+5>6”实。

天津检察机关将以认真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坚持依法惩戒和精准帮教相结合,最大限度教育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坚

持预防为主、惩罚为辅,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提高精准帮教实效,降低未成年人诉前羁押率。

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建设,促进观护基地发挥实质性作用,在全市已有18个观护基地的基础上,拓展完善观护基地建设,联合爱心企业,让误入歧途的未成年人继续接受心理辅导、行为矫治、技能培训等,将工作前、后延伸,积极融入“六大保护”之中,为未成年人提供全面综合司法保护。

稳步推进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统一集中办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工作数量和质效。未成年人人身易受感染、难复原,就业受限,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未成年人文身问题和监管缺失问题,检察机关将通过公益诉讼推进未成年人文身治理。

持续推动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健全完善“一站式”取证、救助协作机制,解决未成年被害人因多次询问、反复询问遭受“二次伤害”问题,加强对未成年被害人保护。

切实将强制报告制度和入职查询制度落实到位。2023年将推动全市检察机关加强与市、区两级卫生健康部门沟通、协调和法治宣传工作,督促做实反向审视、

“每案必查”,对不报告严重后果的依法监督追责。将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工作人员全部纳入查询范围,在对新入职人员开展查询的基础上,对在职人员开展定期查询,筑牢未成年人保护“防火墙”。

自觉履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以法治课、社团辅导、模拟法庭等多种形式开展法治服务活动。推动244名检察官法治副校长长期履职,面向中小学生在广泛开展法治教育和自我保护教育,协助学校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

与天津市“扫黄打非”办等单位联合组织2023年“扫黄打非”进校园相关宣传教育活动,深化天津市中小“绿书签行动”系列宣传活动,推荐未成年检察官“护苗”工作站试点学校开展法治宣传,推荐检察官录制“开学第一课”,拟在相关渠道发布。

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全时空”未成年人智能普法宣传,同时结合实际加大对学校教职员工法治宣传力度,提升学校教职员工的法治思维和素质,最大化提升法治教育和普法宣传效果。

(作者系天津市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副主任 本报记者 张弛 整理)

当好民营经济发展“护航员”

安徽检察谋实谋细服务营商环境新举措

□ 本报记者 范天颖

法治是培育营商环境的重要土壤。近年来,安徽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强化司法办案,在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做了一些有益探索和大胆实践。新年伊始,安徽检察机关提前部署,主动对标安徽省委、省政府关于创建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找准检察履职的结合点、切入点,谋实谋细工作思路和举措,以高质量检察工作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实现新飞跃。

在推进涉案企业合规工作方面,将进一步加大工作推进力度,持续扩大办案规模,逐步拓展案件范围,充分利用第三方机制,更加重视做好“后半篇文章”。切实加强刑刑衔接,积极推动涉案企业工作机制完善,依法平等保护各类所有制企业合法权益。

在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方面,将推进落实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双十”举措,对非公经济案件,切实做到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常态化开展涉民营企业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进一步降低审前羁押率,切实减少不必要的羁押。

从2020年起,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开始探索企业家约见检察长制度,转被约见为主动约见,今年将继续推动这项制度实施,通过

能动履职、创新方式方法,进一步畅通企业诉求表达“绿色通道”。加强对下指导,推动企业家直接约见检察长工作落实落地,真正将好事做好。

继续发挥民事行政检察职能,努力构建保护民营企业多元化格局,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畅通民营企业主体申请监督渠道,规范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查程序,加大对涉民营企业民事审判、裁定的监督力度,对符合民事诉法规定条件的,依法提出抗诉、再审检察建议,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加强对民事执行活动监督,依法保护民营经济主体的财产权利。继续开展虚假诉讼监督,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增强服务大局的主动性,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更多“靶向”检察服务。进一步主动加大涉营商环境案件的监督和办理力度,加强办案力量,明确办案专班,优先办理,并积极通过多种方式拓展案件线索来源,主动开展调查监督。

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营造更优法治环境,离不开司法机关和司法机关的共同发力。安徽检察机关将强化

联动,继续推动与其他司法机关建立工作联系机制。一方面,加强涉民营企业案件立案环节监督机制的执行,防止有案不立、违法立案等情况发生。另一方面,与其他司法机关建立定期会商、协调机制,结合实际,就有关问题进行交流探讨,统一司法理念和执法司法尺度。

此外,安徽检察机关还将加强与舆论宣传,加强典型案例研究,帮助民营企业举一反三,完善治理,防范风险;通过送法进企业等方式,推送优质司法服务,弘扬法治精神,传播法治文化,增强民营企业及民营企业法律家守法用法意识和能力,引导企业家在法律和政策框架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营造平等保护民营经济的浓厚氛围。

最高检第八检察厅负责人解读今年相关重点工作

□ 本报记者 张昊

利国利民之事,必兴之。作为公共利益的代表,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的法定领域由“4+5”扩大到“4+9”,这项工作与党和国家治国理政的要求、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越来越密不可分。

最高人民检察院近日发布数据显示,公益诉讼案件数量逐年平稳上升,检察机关履行公益代表职责,恢复受损公益成效显著。

新春至,万物荣。过去的成绩,又成新的起点。

2023年伊始,全国检察长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对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作出了新的部署,检察机关将如何落实会议要求,加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法治日报)记者近日采访了最高检第八检察厅厅长胡卫列。

今年,检察机关将聚焦哪些重点领域办案?胡卫列介绍说,检察机关将进一步聚焦生态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土国财”、安全生产、个人信息保护等重点领域加大办案力度,新增法定领域办案要有明显进展,将重点领域做深做实、做精做优,突出办理能够解决治理难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有影响力的案件。

“检察机关更要以质效优先导向扎实推进办案。”胡卫列说,2023年,最高检将以多种形式和方法,如举办第一届公益诉讼检察业务竞赛,常态化开展案件质量评查,深化“千案展示”活动,做好“百案评析”和“十案示范”等工作,推进公益诉讼检察业务框架体系建设,出台若干具体领域办案指引,推动检察机关办案质效持续提升。

百尺竿头,须更进一步。记者注意到,会议提及的最高检、省级检察院自办案件,正是凝练以往办案经验,压紧推进工作的结果。

以最高检自办案件为例,2022年,最高检在做好“后半篇文章”上下功夫,以“求极致”的态度办理案件,顺利办结南四湖流域相关公益诉讼案件;立案办理了长江船舶污染专案,利用一体化、全方位的办案方式,助推长江流域船舶污染情况得到有效控制。以“质量建设年”为契机,去年,最高检大力推进省级检察院自办案件,要求领办重大的硬骨头案,办成优质案、示范案、精品案,切实发挥示范引领和案例指导作用。省级检察院全年立案自办案件74件,办案领域涵盖生态环境、食品安全、老年人权益保障等领域。

胡卫列说,今年最高检将继续加大自办案件力度,深入推进长江船舶污染治理专案办理,总结、深化“消”字专项监督办案,邮件快递包装固体废物污染环境公益诉讼专案成效,推进相关机制建设。加强对省级院自办案件的评估与督导,充分发挥市级院开展类案监督和主办、协办案件的重要作用。

过去一年,检察公益诉讼领域司法解释,规范性文件也不断出台,最高检联合最高人民法院发布首个海洋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司法解释,为强化海洋环境司法保护提供了有力保障;会同生态环境部等13个部门联合印发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生态损害赔偿工作;与水保部共同发布建立健全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推进水利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此外,最高检还发布了第二批生态环境公益诉讼主题的指导性案例,并就新领域案件办理等若干公益诉讼重点事项出台了不同形式的规范性文件和指导性意见。

会议提及的“推动检察公益诉讼专门立法”也受到广泛关注,会议透露,最高检已成立领导小组,地方各级检察机关要积极配合做好相关研究推进工作。据统计,目前已有29个省级人大常委会出台加强检察公益诉讼的专项决定、决议;最高检出台了《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规则》。

“当前,制定检察公益诉讼专门法律的条件相对成熟,可以在相关制度和实践基础上进一步总结提炼既符合诉讼规律,又符合检察监督定位和检察运行规律的检察公益诉讼实体法和程序性规定。”胡卫列介绍说,今年,最高检将在立法机关的指导下,进一步加强对公益诉讼检察实践成效和问题的梳理总结,对公益诉讼办案规则、司法解释和地方人大专项决定等公益诉讼制度规范及其运用效果进行评估研究,举办公益诉讼检察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年会,通过加强与相关法学会、检察公益诉讼研究中心和基地的协同协作等方式,引导法学界、理论界更广泛积极主动参与检察公益诉讼立法研究,提供高质量的立法研究报告。

图① 2月1日,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在该县下渚湖国家湿地公园内向公益诉讼志愿者了解湿地保护相关情况。

图② 1月30日,安徽省滁州市人民检察院干警在当地庙会“摆摊送法”,向群众宣讲法律知识,倾听法律诉求,并现场答疑解惑。

图③ 1月16日,江西省宜春市人民检察院干警向群众宣讲春节期间多发性典型诈骗案例,着力提升群众防范诈骗意识。

图④ 2月3日,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到大王镇后地村天鹤湾调查天鹤湾湿地环境保护情况,依法加强对黄河湿地保护的法律监督工作。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赵奔宇 摄

